##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 CAAC 适 航 指 令

##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0-B747-01R1

修正案号: 39-2809

- 一. 标题: 检查飞机主 3 号门的紧固件和前边框
- 二. 适用范围: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并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47-53A2416R1中的波音B747系列飞机

## 三. 参考文件:

- 1.FAA AD2000-02-10 修正案 39-11529
- 2.CAD2000-B747-01 修正案 39-2803
- 3.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47-53A2416R1 1999 年 5 月 6 日
- 4.波音服务通告 747-53-2066 1972 年 6 月 28 日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0-B747-01, 39-2803

为防止机身1265站位边框的23和27号桁条之间的内缘条和腹板因裂纹而造成飞机快速失压,要求完成下述工作,事先已完成者除外:

A. 依据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3A2416R1的图5,在本指令A. 1、A. 2或A. 3段规定的时间内,对地板加强肋的隔框进行飞行安全检查,以查明是否有紧固件折断或结构裂纹。此后,以不超过3000飞行循环的时间间隔重复上述检查。

注1: 如果在本指令生效之前,已依据1998年4月23日颁发的原版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3A2416完成了第2组飞机地板加强肋隔框的飞行安全检查,则可认为满足了本指令A段的要求。但凡本指令B段中说明的第1组的飞机,即使完成了原版紧急服务通告规定的工作,也不能豁免本指令B段所要求的工作。

- 注2: 紧急服务通告的图5包括对紧固件折断的详细目视检查、对隔框内缘条一些紧固件孔的开孔高频涡流检测以查明是否有结构裂纹、以及对隔框腹板的表面高频涡流检测以查明是否有裂纹。
- 注3:本指令中"详细目视检查"定义为:对特殊结构区域、系统、安装或装配情况进行充分的目视检查,以查明是否有损伤、失效或不正常。通常检查者需要用足够强的光照协助检查。可使用检查工具如反光镜、放大镜等。应进行必要的表面清洁和满足接近检查部位的程序要求。
- 注4: 紧急服务通告给出了实施开孔检测的方法,但没有给出检测 后对紧固件孔扩孔的方法。这样可保证在改装工作完成后再做必要的 扩孔以节约材料。
- 1. 对本指令生效后累计飞行循环不超过10,000的飞机:在累计飞行循环达到10,000前,或在本指令生效后1,000飞行循环内(以后到者为准),实施检查工作。
- 2. 对本指令生效后累计飞行循环在10,000至20,000的飞机:在 累计飞行循环达到11,000前,或在本指令生效后750飞行循环内(以后 到者为准),实施检查工作。
- 3. 对本指令生效后累计飞行循环超过20,000的飞机:在累计飞行循环达到20,750前,或在本指令生效后500飞行循环内(以后到者为准),实施检查工作。
- B. 对列在波音服务通告747-53A2416R1的第1组、但没有完成波音服务通告747-53-2066要求的对延长缘条加强带的改装,或者在累计飞行循环10,000后才完成延长缘条加强带改装的飞机:依据紧急服务通告的图6,在本指令B. 1或B. 2段规定的时间内,对上内缘条加强带相应实施表面高频涡流检测和开孔高频涡流检测,以查明是否有结构裂纹。此后以不超过800飞行循环的间隔实施重复检查:
- 1. 对本指令生效后累计飞行循环不超过20,000的飞机:在累计飞行循环达到16,000前,或在本指令生效后500飞行循环内(以后到者为准),实施检查工作。
- 2. 对本指令生效后累计飞行循环超过20,000的飞机:在累计飞行循环达到20,500前,或在本指令生效后250飞行循环内(以后到者为

准),实施检查工作。

- C. 如果在实施本指令A或B段要求的检查中发现有紧固件折断或结构纹,则下次飞行前,按照适航部门或波音公司批准的方法加以修复。
- D.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00年3月9日

六. 颁发日期: 2000年3月7日

七. 联系人: 邵仁明

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

010-64592341